

只要過了 CFA 前 2 關
就能勇往直前，再取 L3
成為 CFA Charterholder



隆重推出 **L1+L2 超值方案!**

◆ 超值方案，選到賺到

超值方案及課程組合	輔導期間	原價	特價	適合對象
超值方案: CFA L1+L2 所有課程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 (期間內可旁 聽選定的超值方案內 所有課程)	39,900+39,900=79,80 0	\$59,888	想利用金證照 優質課程快速 通過 CFA 前二 關考試，並希望 重覆聽課者

超值方案課程重要說明（視為契約的一部分）：

1. 本方案自民國 105 年 12 月 1 日起開始接受報名，至民國 106 年 1 月 7 日止，不在該期間報名超值方案課程之學員，不得再適用本活動之優惠價。
2. 參加本方案學員需在「輔導期間」內上完課程。在輔導期間內沒有上到的課程或時數，不得主張保留，因此排除本公司報名表關於「課程保留辦法」之規定。
3. 本課程不得轉讓給他人使用，也不得先後報名不同課程而組成某一超值方案。
4. 同一超值方案不得有二人或二人以上使用。
5. 參加超值方案課程者不得主張其它的優惠條件（e.g. 課程抵用券、團報、早報生、舊生等）。
6. 本超值方案課程之退費相關規定仍以金證照報名表所載為準。例如，參加超值方案者，總時數為 108 (L1 全修加解題班)+130 (L2 全修加解題班)=238 個小時，學員如果上完 L1，因故無法參加 L2 的課程，則因已經上課超過總時數的三分之一（ $108/238 > 45\%$ ），因此不能主張退費。但如只上 68 小時即想申請退費，因在總時數 238 小時的三分之一內，故本公司仍會退還 59,888 元之一半學費，即 29,944 元。
7. 參加超值方案之學員，不得主張前一關考試未通過或未參加前一關考試，而要求退還另一關課程之全部費用。例如，參加超值方案之學員，如已上過 238 小時之三分之一以上的時數且參加 CFA L1 考試未通過，固然可在輔導期間內再重聽金證照的 L1 課程（亦可聽 L2 課程），但不得主張退還 L2 的課程費用。
8. 因屬本公司的原因使得超值方案中的部分課程一次都沒開成（例如超值方案中的 CFA L2 課程於輔導期間內，2018 年班沒開成），本公司將按該課程佔超值方案總時數的比例退還該未開課程之學費給學員。
9. 參加本超值方案課程的學員需將要上的某一期課程於開課前 20 日主動通知金證照公司，以便規劃教室及講義。

學員

簽名：_____

金證照有限公司

承辦人 簽名：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